

■追踪报道

卖儿子后曾经数夜难眠

孩子生父如今很沮丧;介绍人则表示非常后悔

本报12日曾报道临沂21岁女孩生了三个儿子卖了俩。13日,记者在青岛市第一看守所见到了孩子的生父楚生(化名)和买卖孩子的一个介绍人朱娜(化名)。采访中楚生透露,女友李芸(化名)共生了4个儿子,现在还有一个4岁的儿子和一个不到一岁的婴儿,二人一直在抚养,并称自己卖了亲生儿子后数日吃不下睡不着。



楚生(化名)接受记者采访。本报记者 杨宁 摄

生父： 卖儿子的钱都让他妈花了

下午,在青岛市第一看守所,记者见到了伙同女友出卖自己亲生儿子的楚生和介绍人朱娜。楚生皮肤白皙,情绪低落,面对记者的采访,开始不愿多说什么,只是称已经宣判了,没什么好说的了。

“让她做人流她不做,做了我就不会在看守所里了。”楚生将拐卖孩子被判刑归咎于李芸,他说他家里穷没条件娶媳妇,33岁时认识了已怀了别人孩子的李芸,李芸当时只有15岁。楚生让李芸把肚子里的孩子流掉,但李芸不听,后来

两人把孩子卖了。

“把自己的儿子卖了以后,我几天几夜吃不香睡不着。”楚生说,2006年,李芸为他生了第一个儿子,现在已四岁了,2008年李芸为他生的第二个儿子,被他们给卖了,楚生很舍不得。“卖孩子的钱也都是李芸花了,不给钱她就吵,她那么小我不愿跟她吵。”楚生没有固定工作,在劳务市场靠活,有时候平均一天能挣100元钱,但是他说他挣这些钱根本不够李芸花的。

介绍人： 乡亲都说我是在做好事

朱娜接受采访时,非常悔恨。她说她老家重男轻女思想很严重。朱娜说,他们临沂老家那片儿从别人那里抱养男孩很正常,楚生和李芸生活困难,她帮忙把孩子介绍到好人家,是在帮忙,乡亲们都说她是在做好事。

朱娜介绍李芸卖第一个孩子时,没有收取分文钱财。“现在干什么也没有白干的,我就要了3000块钱好处费。”朱娜坦诚自己介绍卖第二个孩子的时候,索要了3000元好处费,就是因为索要这3000元钱,她把自己送进了监狱。

李沧区滨河路工商所 积极完善市场监管模式

本报讯(通讯员 岳豪 苏雷)农贸市场是人流、物流集聚的地方,商品来源的多渠道、多样性,商品销路的扩散性、变动性,参与主体的复杂性、多层次性,如何加强农贸市场的监管,特别是农贸市场内食品安全的监管,就成为一项艰巨而紧迫的课题。

工商李沧分局滨河路工商所积极完善了以“四位一体”为主要模式的市场网格化监管工作机制,保证了农贸市场内食品安全监管责任的落实。

首先,工商所严格落实市场网格化监管的要求,实施市场巡查、市场预警,采取监督市场开办单位履行职责,组织辖区市场积极开展争创“规范化文明市场”活动等方式。其次,市场开办单位自觉接受工商行政管理部门

领导,并协助工商部门做好食品安全管理、消费者投诉受理等工作。在行业自律方面,业户积极配合工商部门抓好市场管理、消防、安全、卫生、计划生育、调解各种纠纷等工作。同时建立健全市场行规行约,倡导广大经营业户自觉遵守和执行,维护市场内公平竞争的秩序。

此外,滨河路工商所还聘请人大代表、政协委员、办事处负责人等做社会监督员,履行监督市场专管员、市场开办单位、市场经营业户遵纪守法情况等职责,同时发挥自身作用帮助市场解决整治中碰到的难点问题,定期写出有关市场监管和发展的专题调研报告,对市场监管和发展工作提出合理化建议。